

证券代码：300510

证券简称：金冠股份

公告编号：2022-018-

吉林省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吉林省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磊磊先生召集，会议于2022年4月26日上午11时在公司洛阳集团总部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形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4月15日以电话及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3名，本次监事会由监事会主席张磊磊先生主持，公司部分高管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召集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吉林省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真实反映了公司2021年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同意将此议案提交至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1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2-008）及《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2-009）。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将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以及现金流量，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2-011）。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该议案获得通过。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依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编制了《吉林省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并经公司监事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将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依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编制了《吉林省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并经公司监事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将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经审议，鉴于公司 2021 年度可供分配利润为负，为保持公司生产经营的需求、未来可持续发展及维护股东长远利益等因素，监事会同意公司 2021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2021 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21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22-012）。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将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的有关规定，公司编制了《2021 年度内部控

制自我评价报告》并经公司监事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该议案获得通过。

7、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同意续聘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并将此议案提交至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续聘 2022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3）。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将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公司 2020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的议案》

公司决定终止 2020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是综合考虑了外部市场环境变化以及公司自身发展实际情况作出的决策。公司目前各项业务经营正常，本次终止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与业务发展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监事会同意终止 2020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终止公司 2020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6）。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该议案获得通过。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吉林省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4 月 28 日